



(12)发明专利申请

(10)申请公布号 CN 108130016 A

(43)申请公布日 2018.06.08

(21)申请号 201810060114.3

(22)申请日 2018.01.22

(71)申请人 陈恺

地址 226600 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县城东镇
晓星大道8号

(72)发明人 陈恺

(51) Int. Cl.

C09J 103/02(2006.01)

C09J 103/08(2006.01)

C09J 101/28(2006.01)

C09J 133/26(2006.01)

C09J 167/02(2006.01)

C09J 105/00(2006.01)

C09J 11/06(2006.01)

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

(54)发明名称

一种防腐型淀粉胶黏剂

(57)摘要

本申请公开了一种防腐型淀粉胶黏剂,按重量份数包括玉米淀粉100-200份、羧甲基淀粉钠10-45份、氢氧化钠10-60份、羟乙基纤维素15-40份、甘油13-32份、聚丙烯酰胺20-70份、磷酸二丁酯16-50份、雷尼镍催化剂20-60份、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酯20-70份和瓜尔胶10-50份。由此,胶黏剂成本低,工艺流程简单,耐水性好,粘合强度高,便于储存。

1. 一种防腐型淀粉胶黏剂,其特征在于:按重量份数包括玉米淀粉100-200份、羧甲基淀粉钠10-45份、氢氧化钠10-60份、羟乙基纤维素15-40份、甘油13-32份、聚丙烯酰胺20-70份、磷酸二丁酯16-50份、雷尼镍催化剂20-60份、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酯20-70份和瓜尔胶10-50份。

2.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防腐型淀粉胶黏剂,其特征在于:按重量份数包括玉米淀粉150份、羧甲基淀粉钠25份、氢氧化钠31份、羟乙基纤维素25份、甘油28份、聚丙烯酰胺35份、磷酸二丁酯36份、雷尼镍催化剂40份、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酯41份和瓜尔胶35份。

一种防腐型淀粉胶黏剂

技术领域

[0001] 本发明涉及胶黏剂,尤其涉及一种防腐型淀粉胶黏剂。

背景技术

[0002] 淀粉是一种廉价的可再生的天然高分子材料,无毒,易生物降解,近年来受到广泛重视,如何从深度和广度开发应用淀粉资源,已成为国内外学者普遍关注的课题。淀粉以其来源广泛,价格低廉,再生性强,减少环境污染等优点受到人们重视。一直以来在纺织、造纸、医药、食品、包装纸箱、瓦楞纸板等行业大量应用,所以针对改性后的淀粉胶黏剂各方面性能要求也日益增高:像高强度快干性、高黏性、耐水性、稳定性、环保型等满足各行业的需要。

发明内容

[0003] 本发明的目的提供一种防腐型淀粉胶黏剂,解决上述现有技术中的一个或者多个。

[0004] 根据本发明的一个方面,提供一种防腐型淀粉胶黏剂,按重量份数包括玉米淀粉100-200份、羧甲基淀粉钠10-45份、氢氧化钠10-60份、羟乙基纤维素15-40份、甘油13-32份、聚丙烯酰胺20-70份、磷酸二丁酯16-50份、雷尼镍催化剂20-60份、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酯20-70份和瓜尔胶10-50份。

[0005] 在一些实施方式中:按重量份数包括玉米淀粉150份、羧甲基淀粉钠25份、氢氧化钠31份、羟乙基纤维素25份、甘油28份、聚丙烯酰胺35份、磷酸二丁酯36份、雷尼镍催化剂40份、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酯41份和瓜尔胶35份。

[0006] 生产时,先向反应锅内加入按质量份数占总物料30%的水,再加入淀粉并搅拌均匀,成为淀粉液,再将剩余物料全部加入反应锅内,继续搅拌,将温度加热到120℃,即得成品。

[0007] 本发明的胶黏剂成本低,工艺流程简单,耐水性好,粘合强度高,便于储存。

具体实施方式

[0008] 实施例1:按重量份数包括玉米淀粉100份、羧甲基淀粉钠10份、氢氧化钠10份、羟乙基纤维素15份、甘油13份、聚丙烯酰胺20份、磷酸二丁酯16份、雷尼镍催化剂20份、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酯20份和瓜尔胶10份。

[0009] 实施例2:按重量份数包括玉米淀粉150份、羧甲基淀粉钠25份、氢氧化钠31份、羟乙基纤维素25份、甘油28份、聚丙烯酰胺35份、磷酸二丁酯36份、雷尼镍催化剂40份、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酯41份和瓜尔胶35份。

[0010] 实施例3:按重量份数包括玉米淀粉200份、羧甲基淀粉钠45份、氢氧化钠60份、羟乙基纤维素40份、甘油32份、聚丙烯酰胺70份、磷酸二丁酯50份、雷尼镍催化剂60份、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酯70份和瓜尔胶50份。

[0011] 生产时,先向反应锅内加入按质量份数占总物料30%的水,再加入淀粉并搅拌均匀,成为淀粉液,再将剩余物料全部加入反应锅内,继续搅拌,将温度加热到120℃,即得成品。

[0012] 综上所述,本发明的胶黏剂成本低,工艺流程简单,耐水性好,粘合强度高,便于储存。

[0013] 以上所述仅是本发明的一种实施方式,应当指出,对于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来说,在不脱离本发明创造构思的前提下,还可以做出若干相似的变形和改进,这些也应视为本发明的保护范围之内。